

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、业绩预告期间：

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涉及的具体会计期间为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。

2、前次业绩预告情况：

本公司于2015年01月28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公布的《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预告公告》正文（编号2015-001）及其全文中，预计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：600万元 - 1200万元，基本每股收益：0.0714元-0.1429元。

3、修正后的预计业绩：

预计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：100万元 - 600万元，基本每股收益：0.0119元-0.0714元。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报告期业绩预告修正未经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。

三、业绩修正原因说明

造成2014年业绩预告出现差异的主要原因：本期江苏国农置业蓝湖湾项目2.1期收入的确认条件，公司的财务处理与会计师事务所的最终认定在标准上存在部分差异，造成公司2014年度业绩向下修正。我公司其他业务一切正常。

四、其他情况说明

1、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及内部审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4年度报告为准。

2、公司董事会对因业绩预告修正带来的不便向广大投资者表示歉意。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

